

法治聚焦

攻坚执行,让“纸上权益”变成“真金白银”

□本报记者 王皓 通讯员 安滨

“涉民生小标的案件”协同执行行动现在开始!全体干警,出发!警灯闪烁,雷霆出击。近日,随着统一行动指令的发出,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与海拉尔区人民法院共同开展的“涉民生小标的案件”协同执行行动拉开了序幕。

聚焦“小标的”,守护“大民生”。此次行动主要聚焦5万元以下涉民生小标的案件,在协同执行过程中,两级法院执行局充分商讨研判执行措施,分工配合、协同发力,并与矛盾调解中心、立案、审判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合力,共同推动执行工作顺利进行。干警们灵活运用多种执行措施,对有履行能力而不愿履行、抗拒、规避执行的被执行人用足用好惩戒措施,同时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分期履行和解协议,力争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行动中,共执结涉民生小标的案件101件,执行到位案款103.77万元,取得了良好成效。执行攻坚成效的背后,体现的是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做实做优执行工作的一个缩影。

今年以来,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围绕“公

正与效率”这一主题全力破解执行工作的难点、堵点问题,通过深入推进“蒙马奔腾”审判执行质效提升专项行动、数字赋能“智慧执行”建设、强化信用修复正面激励等举措,彰显司法为民情怀,助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如我在执”解民忧

“感谢法官,以远程连线调解的方式让我们‘少跑了很多路’,我一定按时还款!”一位远在他乡的被执行人当事人感激地说道。

崔某与赵某原系朋友关系,赵某因资金周转困难向崔某借款,经崔某多次催还还款无果,诉至海拉尔区人民法院,法院依法判决支持其诉讼请求。

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执行法官了解到赵某有还款意愿,但无法一次性还清,需分期支付。考虑到双方当事人都在外地,来法院现场和解的成本较大,且本案申请标的较小。为减轻当事人诉累,提高执行效率,执行法官在充分征求双方当事人意见后,针对本案采取了远程连线调解的方式,积极组织双方沟通协商。在执行法官的努力下,双方最终达成分期履行执行和解方案,案件得以高效执结。

执行工作是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环,

也是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满意度的最具体环节。

被执行人难找、财产线索难寻,执行财产变现难、周期长……执行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往往是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因案施策,灵活执行,持续探索案件质效提升的新经验、新方法,深入了解各方当事人的司法需求和实际困难、疑虑,力争促使每一起纠纷都能得到妥善解决,全力提升执行案件办理的力度、精度和温度。

激励惩戒促诚信

“我和公司的信用恢复了,资金能动了,公司也能正常运转了,今后我一定诚信经营,按期还款!”日前,得到信用修复的被执行人王某激动地说。

此前,被执行人王某、满洲里某商贸有限公司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满洲里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进行信用惩戒,并在相关媒体、法院微信公众号曝光。在实行上述措施后,被执行人王某无法乘坐飞机高铁,满洲里某商贸有限公司无法贷款,无法变更工商信息,企业年检也遇到阻碍。被执行人王某、满洲里某商贸有限公司深刻认识到了信用的重要性,主动向申

请执行人王某履行了部分还款义务,并将剩余未履行部分与申请执行人王某达成了分期履行协议。

鉴于被执行人积极履行的态度良好,申请执行人王某向法院申请屏蔽王某及满洲里某商贸有限公司的失信信息,同时申请解除其他执行措施。法院经审查后认为,王某和满洲里某商贸有限公司符合信用修复的条件,随即在法院微信公众号上发布屏蔽被执行人失信信息公告,并对其予以信用修复。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坚持“失信惩戒”与“信用修复”相结合,激发失信主体守信动力,准确把握纳入失信名单及限制消费措施的适用条件,对符合失信屏蔽或解除限制消费情形的,及时屏蔽或解除,支持失信行为主体主动纠正失信行为,给予主动履行的当事人“信用重生”的机会。通过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定期向全社会发布典型案例,增强公众对执行工作参与度,在让更多“纸上权益”变成“真金白银”的同时,更以司法之力在全社会积极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环境。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将始终压实“如我在执”之责,持续推进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和执行工作现代化,以高质量执行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法润营商

数据模型显身手 法律监督润营商

□本报记者 郝佳丽

“感谢检察院监督相关部门修复了企业公示信息,我们才能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参加招投标项目。”近日,鄂尔多斯市某企业负责人对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检察人员感谢道。

这是该院发挥检察监督职能,为企业纾困、优化营商环境的一个缩影。

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坚持能动履职,紧盯行政处罚信用惩戒公示信息异常为企业发展带来的问题,充分发挥法律监督的检察职能优势,在海量行政处罚信息中核实中开启“数据建模”工作,构建了涉企行政处罚监督模型,及时修复企业信用信息,强化涉企服务,打造“诚信暖城”优质营商环境。

据检察人员介绍,按照传统人工比对办法,核查全旗所有涉企行政处罚惩戒信息,大约需要3至5人耗时3个月左右,而用该数据模型,仅需1个人用5天左右就能全部核查完,省时又省力。

数据模型自去年5月投入使用后,通过比对、分析,最终发现全旗存在异常线索463条,问题总数696条,检察机关及时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13件。目前696个问题均已整改。数据模型推广应用以来,涉企信用惩戒信息公示异常问题线索数量同比下降92.81%,区域法治营商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目前,该模型已在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管理平台上架推广。

为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根据“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及时协调公示信息成员单位召开联席会议,深入交流整改落实情况;同时将检察建议抄报旗政府,推动召开全旗关于规范涉企行政处罚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督促旗市场监督管理局、人社局等29家参事单位高度重视信用信息公示工作,部署旗政府督察办对上述成员单位进行常态化专项督查。

监督是推进诚信建设的重要一环。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将聚焦诚信建设,立足自身职能优势,运用大数据构建案类监督模型,为企业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稳定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让企业发展无忧。

普法宣传全面开花 促进审计提质增效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每月一主题”普法宣传月活动安排,8月,自治区审计厅在全区审计机关开展“审计法宣传月”活动,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宣传贯彻工作与审计业务工作同推进、同督促,促进审计执法与普法有机融合。

为做好此项工作,自治区审计厅制定“审计法宣传月”活动方案,明确该厅及各盟市审计局开展审计法宣传月活动重点、实施步骤,通过法规解读、深入学法、审计送法、实践用法、现场普法等形式,开展了“厅党组带头学法”“审计青年讲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专题测试”“审计业务+法治宣传的‘审计送法’等宣传活动。同时,依托线上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工作群等推送审计法相关知识、重点条款解读文章,线下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新修订审计法释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等书籍的方式,扩大宣传教育覆盖面。

活动启动后,各盟市积极响应,形成多角度宣传矩阵,全方位落实审计普法责任。

呼和浩特市审计局结合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法治宣传进社区”活动,向公众发放审计法宣传手册,深化群众对审计工作的认识与了解。

包头市审计局强化青年审计干部学法用法理念,组织开展以“积累知识 练就技能 提升自我”为主题的青年干部审计法相关知识竞赛,增强青年审计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让尊法守法用法成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巴彦淖尔市审计局开展“审计送法”活动,依托“审计业务+法治宣传”的普法模式,把审计法宣传贯彻于审前、审中、审后全过程,向被审计单位及重点对象进行普法,提升精准普法效能。

呼伦贝尔市审计局认真制定活动实施方案,在全市审计系统范围内印发关于开展“审计法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细化任务、明确责任,通过开展专题讲座等形式,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覆盖的学习宣传格局,提升审计系统干部职工依法审计的水平。

各盟市形式多样的审计普法宣传活动得到了被审计单位和群众的认可。大家纷纷表示,活动形式新颖,内容通俗易懂,接地气的普法内容进一步引导群众树立了法治意识,增强了法治观念。

自治区审计厅将继续深入贯彻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推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不断拓展宣传渠道,丰富宣传内容,加强审计机关法治建设,让审计执法与普法有机融合。(郝佳丽)



一线直击

派出所开出「解压良方」

□本报记者 薛晓芳

“席哥,最近我在工作中遇到好多困惑,想找您聊聊。”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玉泉区分局裕隆派出所一名新入职民警主动找民警席浩文倾诉。

这是发生在裕隆派出所解压舒缓室内的一幕。这个20平方米的房间可谓是“五脏俱全”,经过派出所精心规划布置,房间内设有沙盘治疗区、音乐放松区和心理咨询区等功能区,并配备了跑步机、音乐放松椅、咖啡机等设备。

席浩文是解压舒缓室的负责人,他在派出所工作23年,具有丰富的基层工作经验,先后获得了高级心理咨询师、心理咨询师二级等资格证书,能够设身处地从基层民警和辖区群众的角度出发,开展谈心谈话、心理疏导工作,帮助他们缓解压力,感受到关爱与温暖。

辖区居民李某身患癌症,离异丧子,行动不便,因心梗住院。出院后,由于身体、家庭和工作等多方面的压力,李某产生了较大的负面情绪。席浩文得知这一情况后,邀请李某来解压舒缓室,运用认知行为疗法、精神分析法、家庭治疗法与李某耐心地沟通交流。“心理疏导为我提供了强有力的心理支持,让我能乐观地面对生活。”李某某说。

解压舒缓室自8月16日试运行以来,为民辅警进行心理疏导及干预8次;对1名因情感纠纷引发心理问题的居民进行疏导2次;为一对产生情感纠纷的夫妻疏导4次。同时,还对辖区内学生间纠纷进行调解,并开展心理干预,最终使双方当事人都得到了满意的处理结果。

“解压舒缓室的成立,能够有效缓解民警辅警的心理压力,提高他们的心理健康指数,确保他们以良好的身心状态和饱满的精力投入工作中。在为辖区群众进行心理疏导中,进一步拉近了警民关系,切实预防和减少了警情的发生。”裕隆派出所所长李俊峰说,解压舒缓室将定期邀请心理专家开展讲座和培训,增强民辅警和群众的心理健康意识,并建立线上咨询平台,为无法前来的居民及时提供帮助。

枫桥经验

□本报记者 安冀东 通讯员 旷靖

苏泊淖尔苏木位于阿拉善盟额济纳旗,境内拥有居延海、天鹅湖等自然奇观,吸引众多游客慕名而来。近年来,阿拉善盟管理支队苏泊淖尔边境派出所结合辖区实际,不断丰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科学内涵,组织并发动群众,共同组建“居延警队”,下设联防、调解和服务三个分队,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居延枫桥”模式,擦亮基层社会治理新名片。

居延湖畔有“枫”景

管理需求。苏泊淖尔边境派出所广泛动员辖区牧民、退伍军人及热心群众加入护边队伍,并成立联防分队,定期组织培训,提高联防队员的巡逻技能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针对辖区G331国道往来车辆集散频繁,企事业单位聚集,商户分散的特点,派出所将辖区科学划分为3个警务区,每区设1个联防分队;分为7个网格,每个网格由责任心强、熟悉社情的联防队员担任网格员,形成“3区7格”邻里联防模式。

2023年至今,“居延警队”联防分队累计行程4万多公里,发现并报告抵边人员150人次、车辆40多辆次,协助搜救走失群众2人,边境辖区平安建设水平迈上新台阶。

“调解员同志,我们和承包商因为承包费的事吵起来了,他们准备动手打人!”8月8日,“居延警队”接到一紧急求助电话。调解分队队员迅速赶到现场,发现张大爷和承

虚拟财产受法律保护吗?

以案说法

【案情】

近日,通辽市科左中旗人民法院受理了一起网络游戏虚拟财产纠纷案件。原告张某与被告孙某系朋友关系,原告在7年时间里对自己所拥有的游戏账号投入了大量的时间、精力和金钱,并积累了一定的虚拟财产和游戏成就。但由于被告在向原告借用游戏账号玩游戏期间,违反相应的游戏规则,导致原告张某的账号被游戏运营商永久封禁,给原告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原告张某遂诉至科左中旗人民法院,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因擅自使用违

行为导致原告游戏账号被永久封禁而造成的损失。

考虑到互联网虚拟财产的特殊属性及双方当事人之间系朋友关系,为了降低当事人的诉讼成本并高效化解纠纷,承办法官积极引导双方进行调解。由于案件当事人不在本地,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承办法官利用人民法院在线调解平台进行远程视频调解,耐心地与双方进行沟通,认真听取各自诉求,从情、理、法等角度进行释法说理,逐步弥合双方的矛盾。经过承办法官的努力调解,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说法】

法官介绍,互联网并非法外之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二十七条规定,法律对数据、网络虚拟财产的保护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这为网络虚拟财产的保护提供了民事基本法的依据,将数据、网络虚拟财产纳入保护范围。

法官提醒,合法的虚拟财产同样具有财产属性,同样受法律保护,用户要自觉规范网络行为,依法依规文明上网,不断提升自身对个人隐私及虚拟财产的保护意识,共同营造文明的网络环境。

商王某正在激烈争吵,瓜友们围在旁边,场面十分紧张。调解队员立即劝双方冷静下来,并邀请他们到派出所坐下来解决问题。

原来,张大爷认为今年的瓜收成不错,但王某的钱却比去年少,而王某则坚持自己按照市场价办事。在调解队员耐心劝导下,双方最终达成了共识,王某同意给予适当补偿,张大爷也不再追究。

“走,去派出所评理……”这是当地群众遇到问题常说的一句话。“居延警队”紧盯牛羊牲畜、草场划界等群众身边的小纠纷,邀请辖区威望高、懂法律、熟悉当地风土人情的老党员和护边员加入调解队,主动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居延警队”还建立“巡查+访谈+回访”工作流程,确保问题早发现、早解决、早化解,防止矛盾升级和激化。

“太感谢了,幸亏遇到你们,要不然我真

不知道怎么办了!”近日,苏泊淖尔边境派出所接到了一名游客杭先生的求助电话。他在沙漠无人区游玩时,车辆陷入了沙地,无法脱身。

接警后,苏泊淖尔边境派出所“居延警队”服务分队队员赶往现场,经过4个小时的努力,成功将车辆拖至安全地带。几天后,杭先生专程送上一面锦旗,表达对民警和队员们的感谢。

为了更好地满足游客需求,苏泊淖尔边境派出所以居延海警务室为支点,联合景区工作人员及各单位驻派景区工作人员,组建“居延警队”服务分队。在景区内设立多个游客服务点,提供包括旅游咨询、紧急救助、物品寄存等全方位服务。

如今,在居延湖畔,“居延警队”各分队相互协作,携手织就了一张覆盖广泛、细致入微的安全服务网。一幅幸福安宁的“枫”景画卷正生动展开……



法护成长

近日,通辽市库伦旗公安局持续深化校园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寓法于学,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图为库伦旗公安局联合辖区回民小学开展守护校园安全暨“警校联谊”活动。

本报记者 王皓 通讯员 黎琼 摄